

桃園市立草漯國中 110 年暑假學生活動安全預防宣導致家長函
敬愛的家長：您好！

本校 110 年暑假自 110 年 7 月 3 日起至 08 月 31 日止(8 月 31 日為全校返校日)，9 月 1 日開學正式上課。暑假期間為維護學生健康及安全，避免學生涉足不良場所或從事無安全規劃之工作，肇生意外事件，敬請貴家長密切配合以下規定事項：

一、活動安全：

- (一) 室內活動：室內活動包含圖書館、電影院、百貨公司賣場等，應熟悉逃生路線、逃生設備及消防（逃生）器材。同學應避免前往網咖、舞廳、夜店等場所，以免產生人身安全問題。
- (二) 戶外活動：應注意天候變化及地形環境之熟悉。如進行戲水等活動時，應做好行前裝備檢查，考量自身體能狀況能否負荷，勿至公告危險水域或無救生人員的地方進行活動。如天候狀況不佳時，應立即停止一切戶外活動。發生閃電雷鳴時，應遠離外露的金屬物體、鐵欄杆、高大廣告牌等建築物，及避免至無防雷設施的建築物內避雨，並且應停止游泳、划船並上岸到安全的避雨場所。

二、工讀安全：依規定十五歲以上未滿十六歲之受僱從事工作者，為童工。雇主應置備其法定代理人同意書及其年齡證明文件。

三、交通安全：應遵守各項交通規則及號誌、標誌、標線與交通服務人員之指揮，減速慢行，不做事故的製造者，也不成為無辜的事故受害者。並切實遵守交通安全教育 4 項守則。

四、居住安全：請注意居家防火、用電安全。避免一氧化碳中毒事件。外出及就寢前亦必須檢查用電及瓦斯是否已關閉，以確保安全。

五、校園及人身安全：同學如在校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，應立即通知師長。暑假期間配合學校作息，上學勿單獨太早到校，課餘時，避免單獨留在教室；請務必結伴同行，避免單獨到校園偏僻的死角，確保自身安全。學生放學不要太晚離開校園，或由家人陪同，絕不單獨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。

六、藥物濫用防制：近年有不法份子將毒品以飲品隨身包(如咖啡包、奶茶包等)或糖果(如跳跳糖等)包裝，及運用網際網路引誘青少年集體轟趴嗑藥等案件逐漸增加，集體濫用迷幻藥或笑氣恐肇生危險性行為。切勿受同儕及校外人士引誘、慫恿而好奇嘗試。

七、菸害防制：

依據「菸害防制法」，同學應反菸、拒菸。請家長充分配合，以維護學子身心健全發展。

八、詐騙防制：

- (一) 勿點選不明簡訊網址。切勿洩漏帳號與密碼，被歹徒盜用後進行詐騙成為詐騙受害者。
- (二) 建議向電信公司申請關閉手機小額付費功能，並且切勿代收簡訊。
- (三) 家長或學生如接獲可疑詐騙電話或不慎遇上歹徒意圖詐騙，應切記反詐騙 3 步驟：「保持冷靜」、「小心查證」、「立即報警或撥打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」尋求協助。

九、網路賭博防制：請家長主動關心學生言行，並加強對孩子的關懷與輔導，避免因網路誘惑而落入陷阱或衍生其他偏差行為。

十、犯罪預防：切勿從事違法活動如：竊盜、販賣違法光碟軟體、參加犯罪組織活動、從事性交易（援交）及電腦網路違法事件如：非法散布謠言影響公共安寧、違法上傳不當影片、入侵他人網站竊取或篡改資料等，以免誤蹈法網。

十一、網路沉迷防制：提醒家長注意孩子的上網時間及行為並慎選電子遊戲，避免產生價值錯亂，更須與孩子共同制訂上網公約及培養正確的網路使用態度與習慣。

以上各項敬請貴家長密切配合，共同關懷我們的下一代，使其能順利的成長。如有任何疑問題請隨時來電連絡：本校總機電話(03)4830146，教務處轉 210、220、230、240、250；學務處轉 310、320、330、340、350；總務處轉 510、520、530、540；輔導室轉 610、620、630

敬祝安康